

辛亥
辛亥

辛亥革命

浙江大事记

1894-1916

XINHAI GEMING
ZHEJIANG DASHIJI

浙江省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 编

辛亥
辛亥

辛亥革命

浙江大事记

1894-1916

XINHAI GEMING
ZHEJIANG DASHIJI

浙江省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 编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辛亥革命浙江大事记 / 浙江省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1. 8
ISBN 978 - 7 - 5161 - 0057 - 8

I. ①辛… II. ①浙… III. ①辛亥革命 - 大事记 - 浙江省 IV. ①K257.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77774 号

责任编辑 官京蕾
特邀编辑 大 乔
责任校对 韩天炜
封面设计 子 时
技术编辑 王炳图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 - 84029450 (邮购)

网 址 <http://www.csspw.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1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23 插 页 2

字 数 376 千字

定 价 68.00 元

《辛亥革命浙江大事记》

编委会名单

- 主 任：盛昌黎 浙江省政协副主席
- 副主任：侯玉琪 浙江省政协文史委主任
- 林正范 浙江省政协文史委副主任
- 委 员：曾 骅 浙江省政协文史委专职副主任
- 吕志宏 浙江省政协文史委副主任
- 杨大进 浙江省政协文史委副主任
- 铁国强 浙江省政协文史委副主任
- 林华东 浙江省政协文史委副主任
- 袁成毅 杭州师范大学教授、校长助理、研究生处处长
- 陶水木 杭州师范大学教授、人文学院副院长
- 陶士和 杭州师范大学教授
- 丁贤勇 杭州师范大学教授
- 薛玉琴 杭州师范大学教授
- 夏卫东 杭州师范大学副教授
- 刘俊峰 杭州师范大学讲师、历史学博士
- 姚立军 浙江省政协文史编辑部副总编
- 田 峰 浙江省政协文史编辑部副编审
- 编 著：刘俊峰

编写说明

一 本书收编的内容

列入浙江辛亥革命大事记的，主要有以下三方面：

1. 辛亥革命期间发生在浙江的重大事件。包括（1）革命前期，浙江资本主义的发展和资产阶级队伍的壮大；新式教育的兴办与新兴知识分子群的兴起，民主革命思想的传播；革命党在浙江的活动，特别是光复会、同盟会在浙江从事的反清斗争；浙江人民的反帝斗争，特别是20世纪初大规模的收回利权运动；清末新政在浙江实施，浙江资产阶级立宪派活动；人民群众自发性的反封建斗争，包括抗租、抗税和抢米风潮等。（2）辛亥革命爆发后，浙江各地光复过程，浙江军政府的成立以及军政府在浙江进行的政治、经济、文化教育建设和社会改革。（3）袁世凯当政后浙江辛亥革命的曲折发展，包括“二次革命”中浙江的响应、反对袁世凯称帝、驱逐朱瑞等内容。

2. 浙江革命党人及先进知识分子在省外及境外从事革命活动的重大事件。包括（1）浙江籍留学生在日本等地的革命活动；（2）浙江籍革命人士在外地的重要活动，例如浙江籍著名革命人物陶成章、蔡元培、章炳麟、秋瑾、徐锡麟、陈其美等人，在革命到来前为加快革命的发展在江苏、上海、安徽甚至海外等地进行的反满革命活动和舆论宣传。（3）浙江军政府成立后支援南京光复、北伐以及为筹建南京临时政府所作出的贡献等内容。

3. 全国及其他地方发生的对浙江辛亥革命进程有重大影响的事件，这包括列强侵略中国的重大事件，孙中山等革命党人在全国，甚至海外的重要活动，清政府及北京政府时期发生的重要政治事件、政府决策及活动。

上面这些安排出于下面几个方面的考虑：（1）辛亥革命的爆发是近代中



国政治、经济、社会发展的必然结果，而浙江辛亥革命也是近代中国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浙江辛亥革命大事记必须关照到国内政治形势的变化和全国范围内革命兴起发展的基本内容；（2）辛亥革命不仅是一场政治革命，而且是一场具有深远意义的社会革命，它对浙江近代政治、经济、思想文化、社会生活等各方面产生了深远影响，因此，浙江辛亥革命大事记除了反映浙江辛亥革命的基本过程外，必须反映辛亥革命对浙江社会各方面的影响，力图避免将其编写成单纯的军事斗争和政治演变大事记；（3）浙江的资产阶级革命派曾为全国辛亥革命作出了重大贡献，浙江籍人士在外省甚至国外的活动，实际上反映了浙江对辛亥革命的贡献，是浙江辛亥革命的一部分。当然，在具体编写中，尽量避免过于泛泛和流于细枝末节，而是择其重点，力图凸显浙江辛亥革命对中国社会发展的影响。

二 本书收编内容的时限

从1894年11月24日兴中会成立起至1916年4月12日朱瑞被迫离职为止。本大事记上限和下限时间的确定，主要根据当前辛亥革命史的研究成果，并结合浙江辛亥革命具体实际而定。学术界一般以1894年11月，孙中山在檀香山组织兴中会，作为资产阶级革命派登上历史舞台的标志，以1913年9月“二次革命”的失败作为辛亥革命的结束。但考虑到浙江辛亥革命的实际，本书以兴中会成立为起点，将下限定在1916年4月12日朱瑞被迫离职。之所以将下限定到朱瑞离职，主要考虑到作为浙江都督的朱瑞在“二次革命”、“护国战争”中逐步走向历史的反面，成为封建帝制的支持者，他的这种转变引发了浙江革命党人的强烈不满，浙江光复后浙江革命党人一直在为追求民主共和及驱逐朱瑞而努力，这种努力可以看做浙江革命党人对辛亥革命精神的继承，它实质上是辛亥革命在浙江的延续。

三 本书编写体例

1. 参照编年体的编写方法，即按照年、月、日的时间顺序排列，同时又注意所述事件的连续性与完整性，对其前因后果有一个大体交代，使读者能初步了解事件全貌。



2. 本书以记述为主，一般不作评论，但对重大标志性事件、在本书第一次出现并反映社会发展趋势的事件，都对其发生的背景及产生的影响作必要的评述。

3. 本书统一使用公元纪年，清朝加注年号纪年，中华民国加注民国纪年，民国以前的日期同时配有公历和农历。

4. 本书对有争议的事实或记述，一般通过注释的形式予以考证；对于一时难以考证清楚的，本书选用了较为可信的说法，实在无法确定何种可信时，列举了多种说法供读者参考。

5. 为使读者更深入地了解浙江辛亥革命发生的背景、过程及影响，在部分条目下附有原始文献，并详细注明出处。

6. 为增加本书的可读性，为读者还原历史场景，本书配有大量图片，这些图片有当时的老照片，也有现在拍摄的历史遗存，图片均附有说明。

2011年7月



目 录

1894 年（光绪二十年）	(1)
1895 年（光绪二十一年）	(2)
1896 年（光绪二十二年）	(7)
1897 年（光绪二十三年）	(15)
1898 年（光绪二十四年）	(20)
1899 年（光绪二十五年）	(24)
1900 年（光绪二十六年）	(27)
1901 年（光绪二十七年）	(34)
1902 年（光绪二十八年）	(43)
1903 年（光绪二十九年）	(54)
1904 年（光绪三十年）	(85)
1905 年（光绪三十一年）	(94)
1906 年（光绪三十二年）	(109)
1907 年（光绪三十三年）	(124)
1908 年（光绪三十四年）	(152)
1909 年（宣统元年）	(176)
1910 年（宣统二年）	(195)
1911 年（宣统三年）	(216)
1912 年（民国元年）	(276)



1913 年（民国二年）	(328)
1914 年（民国三年）	(344)
1915 年（民国四年）	(347)
1916 年（民国五年）	(354)
 主要参考文献	 (357)

1894 年（光绪二十年）

11 月 24 日（十月二十七日），孙中山（1866—1925，名孙文，字载之，号逸仙，广东香山）约集 20 余名华侨在檀香山创立了中国第一个资产阶级革命团体“兴中会”，该会以“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创立合众政府”为宗旨。兴中会的成立，标志着中国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运动的开始。



兴中会成立时秘密宣誓地

1895 年（光绪二十一年）

4 月 17 日（三月二十三日）李鸿章（1823—1901，字渐甫或子黻，号少荃，安徽合肥人）代表清政府在日本马关与日本政府签订了丧权辱国的《马关条约》，除割让辽东半岛、台湾及澎湖列岛给日本、赔偿日本军费银二亿



马关条约谈判会场

两等条款外，根据条约第六款规定，杭州与沙市、重庆、苏州一道成为开埠口岸，日本人可以在通商口岸“侨寓，从事商业工艺制作”。《马关条约》的签订大大加深了中国社会的半殖民地化。此后，帝国主义掀起了瓜分中国的狂潮，浙江成为帝国主义侵略的重要地区之一。

4 月，伴随西方列强侵略的加深和民族危机的加重，浙江民教冲突此起彼伏，浙江巡抚廖寿丰（1836—1901，字谷似，晚年号止斋，上海嘉定人）为解决定海天主教堂与普陀山寺僧为争夺朱家尖田产而发生的争执，命令定海地方割地 2000 余亩给予天主教堂。

5 月 2 日（四月初八日），《马关条约》签订的消息传到国内，群情激

奋，舆论沸腾，是日都察院代奏进京参加会试的浙江举人钱汝雯等递交的呈文，呈文指出条约有违公法，请清政府联合各国共同抵制。^①

具呈浙江会试留京举人钱汝雯、许德裕、戴翊清、钮家枢、叶守铨、蒋锡绅、徐信善、陈逢熙、汪守泗、俞宗濂、林昌熙、姚陞闻、姚洪淦、蒋清瑞、唐元义、邱炳珍、许文濬、闵次颜、沈毓麟、王树荣、潘钧、邬泗瑛、吴荣煦、姚庭沂、吴纬炳、宋寿徵、宋祖同、曹树培、王栋、吴震春、吴炳声、金承熙、唐淦、王甲荣、朱金祺、都守仁、陈其闲等，为和议条款有碍，浙民敬陈愚虑，请代奏闻事。

窃自倭人肇衅，敢肆凭陵，率土臣民同深愤激。今闻和议垂成，倭人所索，贪婪无厌；其杭州通商浅水轮船，内地设立行栈、机器改制土货等款，尤为夺民之利、浚民之生。若遽许之，是彼再胜而我再败也。又闻补偿之费索至二万万，已占之地又不退回，台湾、辽东任其割取；事事皆出情理之外。各国闻之，强者生心，弱者怀愤。譬如逐鹿，必将群起而争。求和愈速，成事愈难，理有固然，事有必至。咸丰年间，英、法纠合各国堕名城、据要害，其势岌岌不可终日；然议和之款，不过千万，尺寸之地未尝与人。今寇在数千里之外，听其虚声恫喝，遂俯首听命之不遑。此非特旁观各国所不甘，抑亦倭人初意所不及料也。

现闻台湾之民，罢市聚哭，群情汹汹，不肯附倭；彼之所谓乱民，我之所谓义士也。澎湖之陷，绅民死事惨烈，今能不畏凶威；虽奉朝命，仍与之抗，可谓大义炳于寰区。方将旌以徇之于国，岂可抑勒之、束缚之，驱而纳诸水火之中乎！倭人方以我不恤民隐，布告各国；今复抑民从敌，是自实其言而授人以口实也。他国复以是为言，更将何以自解！

^① 据康有为的《公车上书记》记载，一般认为1895年5月2日，康有为、梁启超联合各省在北京参加会试的十八省数千名举人“公车上书”，反对清政府签订《马关条约》，要求“拒和，练兵，变法”。但也有学者认为5月2日不存在“公车上书”事件。尽管对康有为等人的“公车上书”有争议，但5月2日，都察院却代奏过浙江、湖北、河南等地举人的呈文。

古语有之：择祸莫若轻，择福莫若重。举人等非谓和必不可议也，第我愈降心，彼愈要挟；与其求和割地，何如发愤为雄！与其竭财力以奉敌人，何如悬重赏以待国士！与其草率定约后不能行，使彼归曲而责直，何如联络各国，责以公法，令彼俯首而无辞！

举人等窃维浙货大宗首蚕织，国家大利在东南；如他族擅此利权，则吾民皆将穷困。既有剥肤之痛，难已呼吁之情。用敢竭其愚忱，联名具辞呈诉。敬请代奏，伏维皇上圣鉴。谨呈。

（孔昭明主编：《清光绪朝中日交涉史料选辑》，台湾大通书局1984年版，第326—328页）

5月，民族危机刺激了浙江民族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在当地官方拨借库银1.5万两的支持下，9名宁波商人合伙投资，在距离曹娥镇15里的白米堰创办开永源丝厂。它是浙江创办较早的丝厂之一，但因股东纠纷，政府提款，到1901年就被迫关闭。尽管存在时间不长，但为此后近代缫丝工业的发展起到了先导作用。



汪康年（1860—1911）

7月19日（闰五月二十七日），清政府为应对日益加深的民族危机，命令各省将军、督抚将本省筹饷、练兵、恤商、惠工等项妥筹办法，限一个月内覆奏朝廷。

8月，汪康年（1860—1911，初名灏年，字梁卿，后改名康年，字穰卿，浙江钱塘人）由北京回杭州，出于挽救民族危亡的目的，倡议在杭州设立新式学堂，这成为创办求是书院的最初动议，他的行为促进了近代新式教育在浙江的兴起。

11月27日（十月十一日），根据

《马关条约》的规定，日本驻华总领事珍田舍己一行抵达杭州，会同中国地方官员前往拱宸桥一带丈量租界界址。

11月，英国加剧了对浙江的侵略，英国驻宁波领事照会宁波道台，宣称英国教堂在中国内地购买房产，不用向中国地方政府报请。

12月6日（十月二十日），日方照会浙江巡抚廖寿丰，认为杭州武林门外运河东岸拱宸桥外一带作为租界最为妥善。

12月27日（十一月十二日），在“实业救国”思想的指导下，张之洞（1837—1909，字孝达，号香涛、香岩，河北南皮人）上《筹办江浙铁路折》，指出：“上海分走江浙，直达金陵一路，关系重而利益多，自亦以亟筹兴造为宜。”其规划，此路从吴淞口起，达上海县，由上海县至苏州，由苏州至镇江，由镇

江至江宁，此外再修一条苏州到杭州的铁路。^①



张之洞（1837—1909）

12月，受

甲午战争中国战败的刺激，知识分子开始寻求强国的道路。康有为（1858—1927，字广厦，号长素，广东南海人）在北京创办强学会后，又与黄遵宪（1848—1905，字公度，别号人境庐主人，广东梅州人）、张謇（1853—1926，字季直，号啬庵，祖籍江苏常熟），以及浙江籍人士章炳麟（1869—1936，字枚叔，号太



章炳麟（1869—1936）

^① 《新编浙江百年大事记》载，1895年12月21日“张之洞电奏朝廷，苏杭铁路已定议开办”，见浙江省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新编浙江百年大事记（1840—1949）》，浙江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84页。此说有误，根据张之洞上《筹办江浙铁路折》的时间，应在12月27日。

炎，浙江余杭人)、汪康年等在上海发起成立“上海强学会”，康有为起草的《上海强学会章程》宣称：“本会专门为中国自强而立。”该会发行机关刊物《强学报》，倡导维新变法。这一时期，知识分子纷纷创办新式报刊，宣传自己的政治主张，以求变法图强。



《强学报》第1号

是年，庞元济（1864—1949，字莱臣，号虚斋，浙江吴兴人）和丁酉（1832—1899，字嘉鱼，号松生，浙江钱塘人，又作江苏江都人）集资 30 万两，在杭州拱宸桥如意里创办世经丝厂，商标为“西泠牌”，次年正式投产，该厂是当时浙江地区规模最大的缫丝厂。

1896 年（光绪二十二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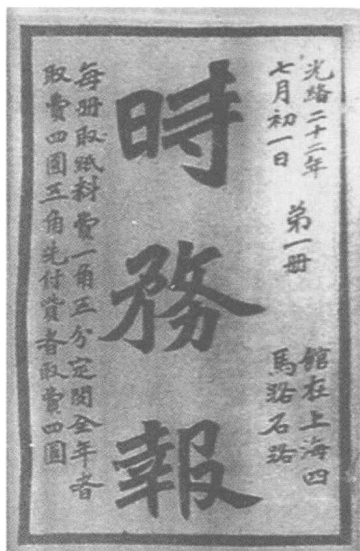
1 月 17 日（十二月初三日），清政府批准张之洞的奏请，决定兴办金陵至上海、苏州至杭州的铁路。

1 月 22 日（十二月初八日），清政府强令解散上海强学会，查封《强学报》。

4 月 13 日（三月初一日），孙诒让（1848—1908，字仲颂，别号籀廬，浙江瑞安人）创办的瑞安学计馆正式开学。学校聘请本地算学专家林调梅为总教习，首批招生十余名，分甲、乙两班，各班到馆学习 9 天，功课以数学为主，兼学物理、化学等新式课程。它是浙江近代最早一批新式学校之一，学校在宣传科技知识、培养应用人才等方面作出了贡献。

8 月 9 日（七月初一日），《时务报》在上海创刊。这是中国人办的第一份杂志，刊物分论说、谕折、京外近事、域外报译等栏目，以变法图存为宗旨。梁启超（1873—1929，字卓如，号任公，又号饮冰室主人、饮冰子，广东新会人）为主笔，杭州人汪康年为总理。其内容大多是抨击顽固守旧，倡导新学。由于内容新颖，文字通俗，数月之内，销行万余份，它对推动维新运动起了很大的舆论宣传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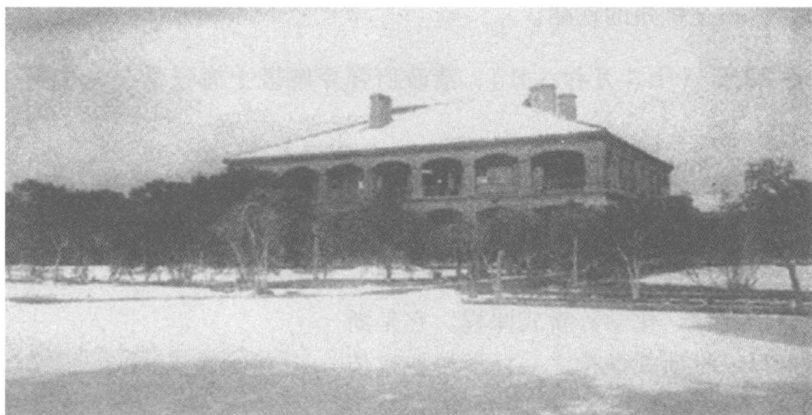
9 月 8 日（八月初二日），清政府总理



1896 年创刊的《时务报》

衙门电令杭州关开关。

9月27日（八月二十一日），浙江布政使聂缉槩（1855—1911，字仲芳，湖南衡山人）与日本驻杭领事小田切万寿签署《杭州日本租界原议章程》（又称《杭州塞德耳门^①原议日本租界章程》），正式划定杭州拱宸桥一带为公共通商场和日本租界，公共通商场面积为1809亩，属于由中国政府管理的外国人居留区，其中北半部约900亩为日本人居留区。同年，日本驻杭州领事馆正式设立，地点在宝石山东麓石塔儿头。



民国时期杭州关税务司公署

杭州塞德耳门原议日本租界章程

第一条 杭州武林门外拱宸桥北，运河东岸一带，自长公桥起，至拱宸桥止，作为福连塞德耳门。于此地区内，议分作日本商民居住之塞德耳门。绘图二张，分存中国地方官、日本领事官署内，以便日商按照图上四至、号数、丈尺租用。

第二条 日本商民在此界内往来侨寓，中国地方官自应按约保护。所有巡捕房事宜，由中国地方官会同税务司设立管理，仍候两国政府核定。惟约束商民章程，由日本领事官酌定，照会关道，由

^① 塞德耳门为英语单词“settlement”的音译，意为居留地和租界。